

证券代码：000979 证券简称：中弘股份 公告编号： 2018-202
 债券代码：112326 债券简称：16 中弘 01
 债券代码：118523 债券简称：16 弘债 01
 债券代码：118731 债券简称：16 弘债 02
 债券代码：114012 债券简称：16 弘债 03

中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未能清偿到期债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未能清偿的到期债务的基本情况

（一）已公告的债务逾期情况

截至 2018 年 10 月 29 日，中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中弘股份”）逾期债务本息合计金额为 781,625.87 万元。具体情况详见 2018 年 10 月 30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发布的公司 2018-194 号。

（二）近期新增到期债务情况

2018 年 11 月 10 日、11 月 5 日，公司及下属控股子公司新增逾期债务本息合计金额为 23,710.89 万元，全部为各类借款。具体新增逾期债务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债权人	债务人	债务余额	利率	逾期发生时间	逾期原因	逾期金额	债务期限
1	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新奇世界影视文化投资有限公司	49,880	11.00%	2018 年 11 月 10 日	本金逾期	22,620.00	两年
						利息逾期	689.91	
2	钜亿（上海）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4,445	13.00%	2018 年 11 月 5 日	本金逾期	385.00	一年半
						利息逾期	15.98	
合计							23,710.89	

（三）累计债务违约情况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及下属控股子公司累计逾期债务本息合计金额为 805,236.76 万元（近期公司及子公司偿还了部分借款），全部为各类借款。公司目前正在与相关债权人协商妥善的解决办法，并且在全力筹措偿债资金。

二、债务违约的影响分析和应对措施

（一）影响分析

公司如果无法妥善解决逾期债务，公司及其下属控股子公司可能会因逾期债务面临诉讼、仲裁、银行账户被冻结、资产被冻结等事项，也可能会引起更多的债权人因采取财产保全措施而提起诉讼（仲裁），公司可能面临需支付相关违约金、滞纳金和罚息等情况，将会对公司未来融资产生不利影响，增加公司的财务费用将加剧公司面临的资金紧张状况，将会影响公司的生产经营和业务开展，并将对公司 2018 年度业绩产生影响。

（二）特殊条款执行披露

公司发生未能清偿到期债务的违约情形后，会触发公司已发行的公司债券中的特殊条款。公司债券的受托管理人可依据《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代表债券持有人向本公司进行追索，包括采取加速清偿或其他可行的救济措施。如果债券受托管理人未按《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履行其职责，债券持有人有权直接依法向本公司进行追索，并追究债券受托管理人的违约责任。

（三）后期计划

目前，公司正在积极与相关债权人协商妥善的解决办法，并且在全力筹措偿债资金，争取尽早解决上述逾期债务问题。后期具体计划如下：

1、寻求重组

2018 年 9 月 30 日，公司与宿州国厚城投资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简称“宿州国厚”）及中泰创展控股有限公司（简称“中泰创展”）共同签署了《经营托管协议》，公司拟借助宿州国厚的管理团队在不良资产管理运营及中泰创展在债务重组和金融服务方面的丰富经验，使公

司尽快摆脱困境。具体情况详见 2018 年 10 月 10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司关于签署经营托管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165）。该《经营托管协议》已于 2018 年 10 月 10 日、2018 年 10 月 26 日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 2018 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和公司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加快资产出售

目前，公司在积极推进公司库存房产销售的同时，正跟多家机构积极商谈资产出售事宜，将通过出售相关资产回笼资金，争取早日偿还到期借款。

公司与海南罗胜特投资有限公司已于 2018 年 7 月 8 日签署了附加生效条件的《股权转让协议》，公司拟以 14 亿元的价格转让如意岛公司 100%股权。该事项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 2018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第七届监事会 2018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及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核通过。具体情况详见 2018 年 7 月 12 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公司关于出售资产暨募投项目转让的公告”等。

3、催收应收账款

公司财务部门牵头，组织相关部门和人员加快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催收，部分缓解流动性压力，维持公司正常运营。

本公司将密切关注上述债务逾期后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中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11 月 12 日